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与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航新科技，证券代码：300424；债券简称：航新转债，证券代码：123061）将于2021年1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一、复牌原因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一致行动人卜范胜、黄欣、卜祥尧筹划向深圳前海恒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简称“恒星资本”）或其指定的主体转让股权，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与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航新科技，证券代码：300424；债券简称：航新转债，证券代码：123061）自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1月15日上述股东已与恒星资本签署《关于航新航空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协议》，就表决权委托、控制权转让等相关事项达成框架合作意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签署<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二、股票及可转债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与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航新科技，证券代码：300424；债券简称：航新转债，证券代码：123061）将于2021年1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三、风险提示

公司相关股东本次签署的协议仅是控制权转让的框架协议，正式协议能否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复牌申请》。

特此公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